

領 據

茲領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年 月
日至 年 月 日之用人單位行政管理及輔導費款項計新
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及先行支付特定對象及就
業弱勢者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計新臺幣 拾 萬 仟
佰 拾 元，合計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
此 據

公司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公司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金融機構：

銀行（

分行）

行庫代碼（電匯用七碼）：

存儲帳號：

帳戶名稱（限公司帳戶）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申請單位大小章

轉帳金融機構存摺影本浮貼處